

江海证券

关于广东利昂创意设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江海证券作为广东利昂创意设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序号	风险事项类别	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1	预计不能在规定期限披露定期报告存在被终止挂牌风险	否
2	未在规定期限披露定期报告存在被终止挂牌风险	否

（二） 风险事项情况

经与广东利昂创意设计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利昂设计”、“公司”）沟通，因公司经营比较困难，缺乏必要的财务人员配合审计工作，未聘请会计师事务所，预计无法在 2021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预计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也无法披露。

此前，利昂设计未按规定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亦未按规定于 2020 年 8 月 31 日之前披露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未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和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二、 对公司的影响

因未能于 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利昂设计股票自 2020 年 7 月 1 日起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实施停牌。因公司未按要求披露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增加该停牌事项。若公司不能在 2021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20 年年度报告，将增加该停牌事项。

因公司未按要求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构成信息披露违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于 2020 年 9 月 23 日对利昂设计及相关责任主体出具了行政监管措施警示函；全国股转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30 日对利昂设计及相关责任主体出具了纪律处分及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收到监管文件后，主办券商督促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利昂设计若未能按规定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2020 年半年度报告和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存在进一步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被全国股转公司采取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并计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数据库的风险。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多次督促公司应当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定期报告，并告知公司未及时披露定期报告将面临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等相关风险。

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公司相关情况，督促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提示相关风险。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主办券商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关注上述事项并注意投资风险。

利昂设计联系人：羽祖翔 联系电话：13808880181

主办券商联系人：郭立芬 联系电话：010-67735311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江海证券

2021 年 4 月 19 日